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李盈瑩
電話：02-23937231#651
傳真：02-23936104
電子信箱：leeyy@ms2. food. gov. 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08109739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高粱TGAP. pdf、1081097399. pdf）

主旨：「高粱」臺灣良好農業規範(TGAP)作業圖表業經本會108年12月30日農授糧字第1081097399號公告，茲檢附該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臺灣良好農業規範電子檔已建置於本會農糧署網站，請惠予輔導農民下載使用(農糧署全球資訊網<http://www.afa.gov.tw/>首頁/農糧業務/產銷履歷專區/雜糧特作類之臺灣良好農業規範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曄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、臺灣食農安全檢驗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虹錕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驗證有限公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、本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試驗所、種苗改良繁殖場、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企劃處、資訊中心(請刊登網站)、農糧署(企劃組:請刊登於農糧署網站、農業資材組、作物生產組、糧食儲運組、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)(均含附件)

